附件2

**法人或其他组织参加听证会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名称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 |  | 职务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
| 代理人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代理人身份证件类型 |  | 证件号 |  |
| 单 位 主 要 业 务 内 容 |
|  |
| 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签名及单位公章 |  | 申请日期 | 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

1.本表仅供参加申请参加崇阳县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听证会使用。

2.申请人提交申请表时，必须提供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书复印件，并提供原件核对。

3.委托代理人参加的，必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、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印件，并提交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供核对。

4.听证机关有权根据申请情况，确定参加听证会代表。